



图1 解放东北纪念章



图2 华北解放纪念章



图3 解放华中南纪念章



图4 解放西南胜利纪念章

闪耀红星 不朽功勋

——新乡市博物馆藏红色纪念章

■河南新乡 饶胜 王雪

解放战争时期是中国人民解放军纪念章颁发的一个重要阶段，为纪念每次重大战役取得的胜利，所在地区军政部门都要颁发纪念章表彰功臣。这一枚枚纪念章见证了硝烟弥漫的峥嵘岁月，记录着中国人民解放军波澜壮阔的伟大征程，呈现了中国军人英勇无畏的爱国主义和革命英雄主义精神，具有重要的纪念意义和收藏价值。

新乡市博物馆藏有解放东北纪念章、华北解放纪念章、解放华中南纪念章、解放西南胜利纪念章、湘西剿匪胜利纪念章和抗美援朝纪念章等。纪念章集艺术性、文化性、思想性和历史性于一体，不仅是在新时代背景下革命传统教育和爱国主义教育的重要载体，也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意识形态教育的重要载体。

一、解放东北纪念章

1948年9月，东北野战军发起辽沈战役，历时52天，解放了东北全境。辽沈战役结束一年后，东北人民政府为纪念解放东北战争的伟大胜利，特颁发“解放东北纪念章”。《解放东北纪念章颁发条例》规定：“凡东北解放战争时期（一九四五年‘八一五’解放后至一九四八年十一月）在东北人民解放军（及其前身东北民主联军）正规部队参加过战斗与工作之正式军人，不分干部战士，不分其在前方后方，不论其现在为现役军人或已复员退伍，均发给‘解放东北纪念章’永远佩戴。”

解放东北纪念章（图1），为别针悬挂式，铜质，章体为圆形，直径4.6厘米，有铜环连接绶带。纪念章上方为中国人民解放军“八一”军旗，军旗插在东北的地图上表示东北已为人民解放军全部解放；地图周围白色象征和平；徽章中心镌刻着“解放东北纪念”六个凸起的金字，并注有“1948”阿拉伯数字；下方有一红色五角星，代表人民政权；齿轮和麦穗围成圆形，表示东北已在恢复与发展工业和农业的经济建设，并象

征巩固以工农联盟—人民民主政权的基础；左右各有一展开的红色飞翅代表着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四野战军（原东北人民解放军）前进之意。

二、华北解放纪念章

1948年11月，平津战役打响，历时64天，基本解放华北全境。本次战役的胜利使得华北和东北解放区连成一片，华北人民政府成为当时解放区最大的地区人民政府。新中国成立后，华北人民政府和东北军区经报请中央人民军事委员会总政治部批准，决定颁发“华北解放纪念章”。1950年，华北军政委员会总政治部下发了《华北军政委员会关于颁发华北解放纪念章的规定》。规定“在华北全区截止1949年5月6日完全解放。凡在此日前参加华北解放军建制之部队、机关、学校及军事工业部门之全体人员和脱产之人民武装工作人员，均发给华北解放纪念章”。

华北解放纪念章（图2），别针悬挂式，铜质，表面镀金，圆形，直径3.7厘米，有绶带。奖章由两部分组成，章面中间站着一名英姿飒爽的解放军战士，“嘉禾”图案簇围于一周，战士手持冲锋枪守卫着“万里长城”和“八一”军旗，奖章下方矩形框栏中铭刻“华北解放纪念”六字；奖章另一部分由横幅红面黄杠的绶带组成，与章面连成一体。徽章背面中上部阳刻有“1950”阿拉伯字样。值得注意的是，“华北解放纪念章”与解放战争其他的地区解放纪念章是有区别的，其他地区解放纪念章往往把“解放”二字放在前面，如“解放东北纪念”，而“华北解放纪念章”则是“地区”在前面，“解放”在后，这主要是为了强调在华北地区的解放过程中，爱国民主力量所发挥的作用。

三、解放华中南纪念章

1949年7月，按照军委指示，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四野战军开始进军中南，先后发起湘赣战役和赣西南追击战等。9月至12月，第四野战军兵分三路，在向中南进军中，第四野战

军歼敌40余万人，解放了湖南、湖北、江西、广东、广西五省伟大胜利。1950年，为纪念这次伟大胜利，中南军事委员会制作颁发了“解放华中南纪念章”。

解放华中南纪念章（图3），铜质，圆形，通径3.6厘米，章中部图案为一人民解放军战士背挎长枪，双手执五星红旗，舞动的红旗上飘着“解放华中南纪念章”八个繁体楷书和“八一”的军徽，周边以麦穗相围，左侧边缘为齿轮图案，底部有“1950”阿拉伯数字。背部有“中南军政委员会颁发”字样，说明是中南军政委员会特制颁发的。

四、解放西南胜利纪念章

1949年11月，第二野战军奉命开始向西南进军，在第四野战军一部配合下，解放贵阳、重庆。12月，在第一野战军18兵团配合下，解放成都。1950年2月，中国人民解放军进驻昆明，并解放四川、贵州、云南、西康等省。西南的胜利，除西藏地区外，其他各省基本全获解放。1950年，为庆祝西南地区解放和表彰参加进军西南作战部队，西南军政委员会制作颁发了“解放西南胜利纪念章”。

解放西南胜利纪念章（图4），不锈钢材质，大致为圆形，通径3.7厘米。章体上方有四野战军四个野战军协同作战；中间一幅鲜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地图，地图中央上方有一颗五星。地图左下方标出的区域，正是包括西藏在内的整个西南地区；下方有“解放西南胜利纪念”字样；左半部呈齿轮状，右半部为黄色麦穗图案；背面有一别针，下方有“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南军区颁发”字样，“1949-11-1-12-27”时间。尤其重要的是，该纪念章材质比较考究，是唯一不会生锈的纪念章。

五、湘西剿匪胜利纪念章

湘西剿匪从1949年10月至1951年3月，共计14个月，使得湘西350万人民得到解放。经过一年多的艰苦奋战，全歼

湘西土匪10万，解放湘西22个县，为彻底肃清全省匪患奠定了重要的基石。1950年，湘西区党委、军区、行署颁发“湘西剿匪胜利纪念章”，以纪念湘西剿匪的历史性胜利。

湘西剿匪胜利纪念章（图5），为五星型，铜质镏金，通径4.2厘米，有绶带。章底色为天蓝色，以蓝天和大山为背景，黄色党徽熠熠生辉，下书写“湘西剿匪胜利纪念”八个大字，中心为一解放军战士精神灼灼，手握红旗，振臂呐喊。下方印“1950”阿拉伯数字。背部有“中南军政委员会颁发”字样，说明是中南军政委员会特制颁发的。

六、抗美援朝纪念章

1950年10月，中国人民志愿军奔赴朝鲜，在抗美援朝战争中人民解放军高度发扬了爱国主义和革命英雄主义精神，最终赢得了这场战争。1952年，由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颁发纪念章给参与朝鲜战争的军民。主要对象有“在朝鲜境内参加抗美援朝作战的中国人民志愿军的一切人员；在朝鲜境内为抗美援朝战争服务的中国医务、铁路、运输、翻译和参加停战谈判的工作人员，民兵、民工及其干部，记者、作家、摄影和摄制电影的人员；因组织调动，或因伤、病、残，或因服务期满而回国的上述人员。”

抗美援朝纪念章（图6），铜质，通径4.2厘米，有绶带。纪念章正面为在圆形放射纹盘上铸有一枚五角星，五角出廓，每个角均为红色。章面中心铸有毛主席的立体侧面头像，头像左右两侧饰金黄色麦穗图案，下边长方形框栏内书有“抗美援朝纪念”字样。外围一周呈放射纹线。背面有楷书“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赠”字样，分上下两行排列。最下方为“1951”阿拉伯数字。

七、全国人民慰问人民解放军纪念章

1954年2月5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常委会和中国人民抗美援朝总会常委会举行联席扩大会议，会议决定组织“全国人民慰问人民



图5 湘西剿匪胜利纪念章



图6 抗美援朝纪念章



图7 全国人民慰问人民解放军纪念章

解放军代表团”。代表团奔赴全国各地慰问人民解放军，深入到边疆、海岛及青藏高原，向部队传达了党、政府和全国人民对于解放军的关怀。

全国人民慰问人民解放军纪念章（图7），铜、银质，通径4.3厘米，有三层，章的中心为圆形内饰五角星，中部是金黄色的天安门，左下方一挺机枪，右下方为一枝麦穗，图案为阳刻。下面两层为五角星交错叠放，呈放射状。背面铸有“全国人民慰问人民解放军代表团赠”楷书字样，呈弧状排列，背面日期是“1954.2.17”。